

中華民國 115 年第 25 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(一)提倡躲避球運動提昇躲避球運動技術水準，增進國民健康體能推動道德法治教育。
(二)推展全民運動，增進國民身心健康；培養團隊奮鬥進取之精神。落實全國民眾能夠以「自發」、「樂活」、「愛運動」的精神持續健康運動。
(三)遴選優勝球隊，推薦參加國際躲避球運動競賽。促進躲避球運動國際化及全球化。
(四)促進國際體育交流，增進城市體育互動，提昇國際躲避球運動觀摩學習機會。
(五)提升國民規律運動人口比率，促進運動多元化學習觀摩。增加民眾運動多元選擇。
(六)宣導「運動健身、快樂人生」理念，增進國民參與運動意識；落實強化基層體育組織。達到人人愛運動、處處能運動、時時可運動之運動 i 臺灣，建立運動城市與友善運動城市之行銷推動。

二：指導單位—運動部

三：主辦單位—臺中市政府、中華民國躲避球協會

四：協辦單位—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體育總會

五：承辦單位—臺中市體育總會躲避球委員會、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小、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小

六：贊助單位—卡斯伯有限公司

七：比賽日期—115年5月7日(星期四)至5月10日(星期日)。

八：比賽地點—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小風雨球場，體育館(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31號)。

九、比賽分組：

(一)國小學童男生組：

1. 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可聯合組隊，每校限參加 1 隊。直轄市最多報名 4 隊，其他縣市最多報名 3 隊。各縣市選拔或由縣市教育局(處)推薦報名參加。
2. 114 年前四名隊伍可直接報名參賽；不佔該縣市參賽名額。
114 年前 4 名隊伍：新北三多、宜縣冬山、南市龍潭、桃市潮音。
3. 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2 隊。上屆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1 隊。
4. 各縣市躲避球委員會得另推薦 1 隊報名參賽。
5. 國外球隊每一國家最多 4 隊。

(二)國小學童女生組：

1. 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可聯合組隊，每校限參加 1 隊。直轄市最多報名 4 隊，其他縣市最多報名 3 隊。各縣市選拔或由縣市教育局(處)推薦報名參加。
2. 114 年前四名隊伍可直接報名參賽；不佔該縣市參賽名額。
114 年前 4 名隊伍：桃市埔心、桃市五權、宜縣中山、桃市潮音。
3. 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2 隊。上屆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1 隊。
4. 各縣市躲避球委員會得另推薦 1 隊報名參賽。
5. 國外球隊每一國家最多 4 隊。

(三)國小學童男、女混合組：

1. 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可聯合組隊。限 12 班以下(含 12 班，分校班級數合併計算)直轄市最多報名 4 隊，其他縣市最多報名 3 隊。各縣市選拔或由縣市教育局(處)推薦報名參加。
2. 114 年前四名隊伍可直接報名參賽；不佔該縣市參賽名額。
114 年前 4 名隊伍：中市月眉、從缺、高市竹後、桃市德龍。
3. 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2 隊。上屆主辦比賽縣市可增加報名 1 隊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第 25 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註冊表

參加單位：

參加組別：

聯絡地址：

E-Mail：

教練聯絡行動電話：

承辦及緊急聯絡人行動電話：

領隊：		教練：		管理：	
電話：				電話：	
註冊 序號	球員姓名	出生年月日	教練 連絡電話		選手 連絡電話
1			1. 2.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16					

1. 註冊表上所填註冊資料，本人同意所填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比賽相關用途使用。
 2. 註冊序號為選手人數序號並非球衣號碼，註冊人數每隊最多 16 位。球衣號碼依規則辦理。
 3. 註冊參賽隊伍請自行辦理各項保險事宜。
 4. 為因應參賽各項聯絡事宜，領隊、教練、管理、選手皆請留聯絡電話。
- 單位印信： 單位負責人簽章：

